**龙安区善应镇人民**

**政府2021年度预算**

单 位 负 责 人：石朋

负责人联系方式：13903720424

公 开 负 责 人：贾红斌

负责人联系方式：18568851688

公 开 时 间：2021年6月16日

 （单位公章）

目录

第一部分 龙安区善应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龙安区善应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主要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及其他

附件：龙安区善应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一、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主要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